
此乃要件 請即處理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閣下如對本通函任何方面或應採取之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 閣下之股票經紀或其他註冊證券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出售或轉讓名下的全部中國鐵路通信信號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應立即將本通函連同隨附的臨時股東會代表委任表格送交買主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或轉讓的銀行、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中國鐵路通信信號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Railway Signal & Communication Corporation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69)

建議新增A股募投項目
及
2026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通告

董事會函件載於本通函第1至5頁。

本公司謹訂於2026年2月12日（星期四）上午十時正假座中國北京市豐台區汽車博物館南路1號院中國通號大廈A座會議室現場召開臨時股東會。召開臨時股東會的通告載於本通函第12至13頁。本通函連同隨附的臨時股東會的代表委任表格亦已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crsc.cn)登載。

無論 閣下是否擬出席臨時股東會，敬請本公司H股股東按照臨時股東會的代表委任表格印備的指示填妥表格，並盡快交回本公司的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惟在任何情況下，該表格必須最遲於臨時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即不遲於2026年2月11日（星期三）上午十時正）交回。股東填妥及交回臨時股東會的代表委任表格後，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臨時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2026年1月23日

* 僅供識別

目 錄

釋義	ii
董事會函件	1
I. 緒言	1
II. 將於臨時股東會上決議的事宜	2
III. 臨時股東會及表決方式	4
IV.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	5
V. 推薦建議	5
附錄一 - 關於新增A股募投項目的詳情	6
2026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通告	12

釋 義

於本通函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A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之普通股，有關股份 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並以人民幣買賣
「A股股東」	指 本公司A股持有人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或「公司」 或「通號」	指 中國鐵路通信信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臨時股東會」	指 本公司將於2026年2月12日（星期四）上午十時正假座中國 北京市豐台區汽車博物館南路1號院中國通號大廈A座會議 室召開及舉行的2026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
「H股」	指 本公司普通股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外 資股，在聯交所上市並以港元買賣
「H股股東」	指 本公司H股持有人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股份」	指 A股及／或H股
「股東」	指 本公司A股股東及／或H股股東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中国通号

中國鐵路通信信號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Railway Signal & Communication Corporation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69)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樓齊良先生

註冊地址：

中國北京市豐台區

汽車博物館南路1號院

中國通號大廈A座20層

獨立非執行董事：

姚桂清先生

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姚祖輝先生

中國北京市豐台區

傅俊元先生

汽車博物館南路1號院

非執行董事：

羅靜女士(職工董事)

中國通號大廈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248號

大新金融中心40樓

敬啟者：

建議新增A股募投項目

及

2026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通告

I. 緒言

本公司謹訂於2026年2月12日(星期四)上午十時正假座中國北京市豐台區汽車博物館南路1號院中國通號大廈A座會議室現場召開臨時股東會。召開臨時股東會的通告載於本通函第12至13頁。

* 僅供識別

董事會函件

本通函旨在向閣下提供將於臨時股東會提呈的決議案詳情，以供彼等於臨時股東會上考慮並批准為普通決議案，並提供相關資料使閣下能就對該決議案之投票作出知情決定。該決議案及有關詳情載列於董事會函件內。

II. 將於臨時股東會上決議的事宜

普通決議案

建議新增A股募投項目

於臨時股東會上將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批准建議新增A股募投項目。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1月23日的公告。

A股募集資金基本情況

本公司A股於2019年7月22日在上海交易所科創板上市，募集資金總額人民幣1,053,000萬元，募集資金淨額為人民幣1,035,434.24萬元（「A股募集資金」）。

經公司第三屆董事會第7次會議及2019年度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2019年度第一次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2019年度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批准，公司將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募集資金扣除發行費用後投資於先進及智能技術研發項目、先進及智能製造基地項目、信息化建設項目及補充流動資金。

經公司第四屆董事會第31次會議及2025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批准，公司終止A股募集資金繼續投向先進及智能製造基地項目，剩餘募集資金及相關利息收入，部分（募集資金額人民幣61,552萬元）變更用於實施「西安工業集團沈信公司軌道交通列控系統基礎裝備自主化研製基地數字化智能化改造項目」、「軌道交通用系列電纜生產線智能化、綠色化技術升級改造項目」、「西安工業集團傳統產線智能化改造升級項目」，其餘募集資金及相關利息收入將繼續存放於原募集資金管理專戶進行管理，後續擇機投入新項目。有關詳情，請見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8月27日及2025年11月21日的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1月5日的通函。

董事會函件

建議新增A股募投項目

本公司擬新增募投項目為軌道交通信號系統中試基地項目，計劃使用募集資金金額人民幣8,596.76萬元。此次變更投向的募集資金金額佔公司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實際募集資金淨額(人民幣1,035,434.24萬元)的比例為0.83%(不含銀行利息和現金管理收益)。本次擬新增的A股募投項目情況如下：

新增A股募集資金投資項目情況表

單位：人民幣萬元

發行名稱 募集資金	項目名稱	實施主體	實施地點	本次變更後 存放於原募集			
				擬投入	募集資金	是否構成 關聯交易	資金專戶中的 剩餘募集資金 金額(不含利息)
2019年首次 公開發行A 股股份	軌道交通信號 系統中試基 地項目	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通 號(長沙)軌道交通控 制技術有限公司	湖南長沙	8,596.76	8,596.76	否	177,316.24

建議新增A股募投項目的理由

本次新增募投項目是公司基於投資者利益最大化原則根據實際情況和自身發展戰略而做出的審慎決定，有利於提高募集資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體股東利益，有利於公司的長遠發展；不會對公司的正常經營產生不利影響，不存在損害股東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國證監會、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資金管理的相關規定。

董事會函件

本項目建成後，有利於節省公司在環形試驗線等外部平台試驗所承擔的高昂試驗費用；有利於降低因外部委託試驗驗證承載容量不足等因素而導致部分產品試驗需排隊等待或無法及時排期的風險，縮短新產品新成果轉化落地週期；有利於推動公司創新鏈產業鏈深度融合，加速公司成果轉化和裝備自主化進程，做強中國通號產業集群，提升科技創新能力和核心競爭力。

有關新增A股募投項目的詳情，請參閱本通函附錄一。

III. 臨時股東會及表決方式

本公司謹訂於2026年2月12日（星期四）上午十時正假座中國北京市豐台區汽車博物館南路1號院中國通號大廈A座會議室現場召開臨時股東會。召開臨時股東會的通告載於本通函第12至13頁。隨函附奉適用於臨時股東會的代表委任表格。本通函連同隨附的臨時股東會的代表委任表格亦已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crsc.cn)登載。

無論閣下是否擬出席臨時股東會，敬請本公司H股股東按照臨時股東會的代表委任表格印備的指示填妥表格，並盡快交回本公司的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惟在任何情況下，該表格必須最遲於臨時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即不遲於2026年2月11日（星期三）上午十時正）交回。股東填妥及交回臨時股東會的代表委任表格後，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臨時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臨時股東會的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已經撤銷。

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4)條，股東於股東會上的任何表決須以投票方式進行。因此，臨時股東會通告所載決議案以投票方式表決。股東可親身或委派代表進行表決。

董事會函件

IV.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

為確定有權出席臨時股東會的股東名單，本公司將於2026年2月9日（星期一）至2026年2月12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進行任何本公司股份的過戶登記。凡於2026年2月6日（星期五）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於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所存置的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的本公司H股股東，在完成登記手續後，均有權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為符合資格出席臨時股東會及於會上投票，本公司H股持有人最遲須於2026年2月6日（星期五）下午4時30分前將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送達本公司的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V. 推薦建議

董事會認為，上述決議案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因此，建議股東於臨時股東會上投票贊成決議案。

此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中國鐵路通信信號股份有限公司

樓齊良

董事長

2026年1月23日

(一) 項目概況

軌道交通信號系統中試基地項目（「本項目」或「項目」）由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通號（長沙）軌道交通控制技術有限公司（「通號軌道」）建設實施。本項目充分利用通號既有基礎設施條件，構建集科研試驗、裝備展示、產業培育、技能培訓於一體的綜合中試基地。逐步建設和完善中試製度和體系認證建設，打造先進裝備前沿科研「試驗場」與先進技術「示範場」，提高科研轉化效率，做強智能終端裝備產業集群，助力公司產業戰略落地。建設內容主要包括線路工程和系統工程，其中線路工程在充分利用通號長沙產業園區既有動調試驗線的基礎上，結合園區規劃、控制構築物等因素，新建環形線路，包含軌道、路基建設，系統工程為滿足線路基本運行需要配套的供變電、電力、接觸網、通信及信號工程建設。項目位於湖南省長沙市岳麓區岳麓西大道2199號。項目總投資人民幣8,596.76萬元，計劃使用A股募集資金人民幣8,596.76萬元。

本項目投資估算情況如下表所示：

單位：人民幣萬元

序號	項目	投資額	比例
1	靜態投資	7,346.76	85.46%
1.1	建築工程費	3,251.59	37.82%
1.2	安裝工程費	557.06	6.48%
1.3	設備購置費	2,071.47	24.10%
1.4	其他費用及基本預備費	1,466.65	17.06%
2	機車車輛購置費	350.00	4.07%
3	鋪底流動資金	900.00	10.47%
合計		8,596.76	100.00%

(二) 項目必要性及可行性

製造業中試平台是為處在試製階段的樣品轉化到生產過程提供中試服務的載體，其主要功能是面向製造業發展需求，匯聚各類產業資源，推動科技成果產業化應用，提供設計驗證、功能性能驗證、工藝驗證、適配驗證、生產驗證等綜合性、專業化服務和系統化解決方案。為打造現代化中試能力，支撐產業科技創新和高質量發展，近年來國家有關部門陸續出台中試創新發展相關政策，為推動製造業高質量發展、加快實現新型工業化、建設現代化產業體系提供有力支撐。

本項目建設符合國家加快製造業中試平台體系化佈局和高水平建設要求，符合中國通號「12415」總體發展思路，有助於公司積極融入現代化中試平台體系佈局，加快創新成果工程化突破和產業化應用，提高創新成果技術價值和質量水平，推動科技創新和產業創新深度融合。通過開展本項目，公司將具備固定場地、基本設備條件和中試服務能力，可圍繞尖端產品創製、概念產品試製和新型產品研製等中試需求提供中試服務開放型載體。項目建成後，以自有試驗基礎設施和專業試驗場景為支撐，有利於提升自有產品試驗自主性，可有效節省公司在環形試驗線等外部平台試驗所承擔的高昂試驗費用；有利於解決因外部委託試驗驗證承載容量不足等因素而導致部分產品試驗需排隊等待或無法及時排期的問題，助力新產品新成果及時轉化落地、上道投用，進一步提升產品質量競爭優勢；有利於吸引創新資源要素集聚，拓展中試平台市場份額，強化中試平台綜合服務能力和創新產業完整鏈條，優化資源配置，提升科技產業創新戰略價值與經濟效益，推動公司高質量發展。

(三) 項目合規性

本項目符合國家倡導的新質生產力、綠色發展、安全發展方向，響應《交通強國建設綱要》《數字中國建設規劃》等政策要求。公司後續將按照相關法律法規的要求辦理審批手續。

(四) 建設進度

項目建設工期7個月。項目建設進度計劃內容包括招投標、施工準備、軌道工程、四電工程、房建工程及聯調聯試等。預計於2027年4月建成投產。

(五) 主要風險與應對措施

(1) 項目前期工作風險

因鐵路環線修建，將引起園區規劃調整，需產業園向自然資源局城市設計處申請總圖規劃變更，可行性研究及後續設計工作，報住建局審查，存在規劃變更審批風險。

應對措施：積極與相關部門溝通對接，及時完善規劃變更審查所需資料。確保項目開工建設符合政府相關部門各項要求，完成規劃變更相關工作。

(2) 工期風險

本項目建設任務重，且公司對本項目有盡快投產的需求，項目工期較緊。

應對措施：一是隨著可行性研究、施工圖設計、施工等各階段的逐漸深入，依據各個階段具體的風險評估，做出主要工期線路來進行控制；二是建設單位應成立具有較高管理水平的組織機構，協調好各單位、各階段、各環節的相關工作，使工作順利進行；三是深化各個階段的設計深度，減少地質勘察測量和工程設計等變更，避免因設計方案變更而拖延工期；四是選擇具有較高施工技術和管理水平，實力雄厚並擁有先進施工設備的承包商來擔任項目施工，保證工程在質量過關的前提下按計劃完成。

(3) 運營期風險

(i) 收益風險

市場需求波動影響收益是主要風險。該風險的主要決定因素為：新產品新成果能否快速轉化落地、產品可靠性以及市場用戶對新產品新技術的認可度能否提升；運營期利潤能否得以實現。

應對措施：一是結合國家中試基地建設指引，積極對接爭取政策支持完善中試基地資質認證，強化資源要素保障；二是充分利用中試基地，提升科研創新和成果轉化能力，提質增效；三是強化項目建設及運維管理，深化降本；四是進一步完善中試基地服務能力，增加外部收入；五是完善公司內部產品設備中試製度建設，提高中試基地利用率實現集約化發展。

(ii) 安全風險

中試基地涵蓋線路軌道、機車、電力電氣化、通信信號等，運營設備種類較多，在運營階段存在安全管理風險。

應對措施：一是項目開通運營前積極組織生產、管理人員進行安全教育培訓，掌握安全理論知識和應急處理技能，打好安全管理基礎；二是在運營安全方面，根據其他運營項目的安全管理經驗，結合項目特點制定有效的安全風險管控措施，加強現場監督檢查，確保運營期生產組織安全可控。

(iii) 環境風險

在中試基地施工、運營階段可能產生噪聲、振動、生產廢水、固體廢物等污染，存在一定的環境風險。

應對措施：一是嚴格按照政府批覆的環評報告要求將環保措施落實到工程實體，環保措施與主體工程「同時設計、同時施工、同時投入生產和使用」，後續將協同設計繼續落實上述要求；二是在運營階段，嚴格執行地方政府環保要求，加強監督檢查，確保環保設施始終處於正常可用狀態。

(六) 本次新增募投項目對公司的影響

本次新增募投項目是公司基於投資者利益最大化原則根據實際情況和自身發展戰略而做出的審慎決定，有利於提高募集資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體股東利益，有利於公司的長遠發展；不會對公司的正常經營產生不利影響，不存在損害股東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國證監會、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資金管理的相關規定。

本項目建成後，有利於節省公司在環形試驗線等外部平台試驗所承擔的高昂試驗費用；有利於降低因外部委託試驗驗證承載容量不足等因素而導致部分產品試驗需排隊等待或無法及時排期的風險，縮短新產品新成果轉化落地週期；有利於推動公司創新鏈產業鏈深度融合，加速公司成果轉化和裝備自主化進程，做強中國通號產業集群，提升科技創新能力和核心競爭力。

公司嚴格遵守《上市公司募集資金監管規則》《上海證券交易所科創板股票上市規則》《上海證券交易所科創板上市公司自律監管指引第1號－規範運作》等有關法律法規、規範性文件以及公司《A股募集資金管理制度》的規定，科學合理決策，加強募集資金使用的管理，保障公司與投資者利益。



中国通号

中國鐵路通信信號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Railway Signal & Communication Corporation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69)

2026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通告

茲通告中國鐵路通信信號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26年2月12日（星期四）上午十時正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北京市豐台區汽車博物館南路1號院中國通號大廈A座會議室現場舉行本公司2026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臨時股東會」），以考慮並酌情通過（其中包括）下列決議案。除另有所指外，本通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1月23日的通函（「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普通決議案

- 關於新增募投項目的議案

承董事會命

中國鐵路通信信號股份有限公司

樓齊良

董事長

中國北京，2026年1月23日

* 僅供識別

2026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通告

附註：

- (A) 本公司將於2026年2月9日(星期一)至2026年2月12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進行任何H股的過戶登記。凡於2026年2月6日(星期五)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於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所存置的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的本公司H股股東，在完成登記手續後，均有權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為符合資格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本公司H股持有人必須將所有本公司H股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於2026年2月6日(星期五)下午4時30分之前送達本公司的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 (B) 凡有權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均可透過填妥本公司的代表委任表格，委任一位或多位人士代其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受委任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若任何股東委任超過一名受委任代表，其受委任代表只能以投票的方式行使表決權。
- (C) 受委任代表必須由股東以經委任人或其正式書面授權的代表簽署的書面文據委任。倘股東為公司，則書面文據必須蓋上公司印鑑或經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正式授權代表親筆簽署。倘書面文據已由委任人的代表簽署，則該代表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須經過公證人簽署。
- (D) 上述附註(C)所述的代表委任表格及有關經公證人證明的授權書(如有)以及其他有關授權文件(如有)須於臨時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即不遲於2026年2月11日(星期三)上午十時正)以親身或郵遞方式送達本公司的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就H股股東而言)，方為有效。股東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仍可依願親身出席會議並於會上投票。
- (E) 股東或其受委任代表出席臨時股東會，應出示其身份證明文件。倘股東為法人，其法定代表人或其董事會或其他決策機構授權的人士須出示該法人股東的董事會或其他決策機構委任該人士出席會議的授權文件副本，方可出席會議。
- (F) 預計臨時股東會最多需時半天。參加臨時股東會的股東的交通及住宿費用自理。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樓齊良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姚桂清先生、姚祖輝先生及傅俊元先生，以及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羅靜女士(職工董事)。

* 僅供識別